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3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3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6 日 15:00 至 2017 年 3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

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8、股权登记日：2017 年 3 月 1 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也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在 2017 年 3 月 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17 年 3 月 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 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四。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应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大道一号

联系人：万刚

电话：0712-3257290

传真：0712-3257290

邮编：432400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前十天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4、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5、附件二：《参会回执》

6、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7、附件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通知。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4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注：请在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数，多选无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不同意	弃权
1	《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回执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附件三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四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387
- 2、投票简称：富邦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议案编码”如下表：

序号	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会议议案只有一项，因此不设总议案。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 年 3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